

证券代码：836834

证券简称：中帆生物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中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

收购人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以现金受让各转让方合计持有的武汉中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帆生物”）14,124,684 股股份。

2024 年 12 月 30 日，收购人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受让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美康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丁野青、王占宝、上海盛宇黑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喜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连庆明、庄金辉、董燕、刘卫兵等十名股东所持有的中帆生物 14,124,684 股股份。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帆生物 14,124,684 股股份，占中帆生物总股本比例为 36.1913%。

本次交易前后交易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深圳市美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830,000	27.7494%	5,415,000	13.8747%
深圳市美康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960,000	10.1466%	1,980,000	5.0733%
丁野青	2,430,000	6.2263%	1,822,500	4.6697%
王占宝	1,561,139	4.0001%	1,170,855	3.0001%
上海盛宇黑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727,327	6.9882%	0	0%
深圳喜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0,424	2.3840%	0	0%

连庆明	723,300	1.8533%	0	0%
庄金辉	857,700	2.1977%	0	0%
董燕	270,749	0.6937%	0	0%
刘卫兵	222,400	0.5698%	0	0%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0	0%	14,124,684	36.1913%

上述交易将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股份转让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办理，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书面申请，股份转让具体完成时间以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结算审核及股份最终完成过户登记时间为准。

二、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武汉中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武汉中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